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
GZI Transport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2)

二〇〇七年中期業績公佈

越秀交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欣然宣布，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七年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3	348,345	211,362
其他收入		195	138
其他收益，淨額		5,156	4,729
收費公路及橋樑權益的攤銷／折舊		(92,001)	(53,728)
公路及橋樑養護開支	4	(36,884)	(37,743)
一般及行政開支	4	(35,127)	(25,118)
營業稅		(13,559)	(9,637)
營運盈利		176,125	90,003
給予聯營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11,875	16,068
財務成本，淨額		(28,261)	(5,511)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47,138	103,783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870	30,489
除所得稅前盈利		308,747	234,832
所得稅	5	(18,304)	(19,128)
本期盈利		290,443	215,704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〇〇七年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50,241	198,804
少數股東權益		40,202	16,900
		<u>290,443</u>	<u>215,704</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之每股盈利	6		
—基本及攤薄		<u>22.43港仙</u>	<u>17.82港仙</u>
中期股息	7	<u>96,207</u>	<u>72,504</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〇〇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收費公路及橋樑權益	6,645,340	1,943,682
租賃土地	691	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755	26,662
投資物業	8,650	8,650
合營公司投資	232,862	671,170
聯營公司投資	1,834,770	1,745,816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	299	31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47,702	46,27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32,580
商譽	117,352	—
	<u>8,915,421</u>	<u>4,575,843</u>
流動資產		
持有待售的資產	—	15,000
應收賬款	12,084	4,01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770	12,6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8,957	339,714
	<u>411,811</u>	<u>371,392</u>
總資產	<u><u>9,327,232</u></u>	<u><u>4,947,235</u></u>

	二〇〇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1,544	111,544
儲備	5,063,973	4,074,445
	<u>5,175,517</u>	<u>4,185,989</u>
少數股東權益	1,408,479	235,146
總權益	<u>6,583,996</u>	<u>4,421,135</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887,600	449,739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646,001	5,484
	<u>2,533,601</u>	<u>455,223</u>
流動負債		
應付下列公司之款項		
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	3,044	1,196
控股公司	4,150	4,025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6,444	56,059
流動所得稅項負債	10,533	9,597
借款	55,464	—
	<u>209,635</u>	<u>70,877</u>
總負債	<u>2,743,236</u>	<u>526,100</u>
權益與負債總額	<u>9,327,232</u>	<u>4,947,235</u>
流動資產淨額	<u>202,176</u>	<u>300,5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117,597</u>	<u>4,876,358</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應與截至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會計政策

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及詮釋的修訂須於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強制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採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的重列處理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

採納上述新訂準則以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於二〇〇七年已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起或 期後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借款成本	二〇〇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類	二〇〇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〇〇七年三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協議	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認為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和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規定因收費基建而產生的成本應根據公眾至私人服務特許權協議所述確認為無形資產。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對本集團的有關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會否因而出現重大變動。

3 收入

本期所確認的收入為公路及橋樑之路費收入。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及對經營盈利的貢獻主要來自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收費道路和橋樑項目，因此並無按業務及地區劃分呈列任何分析。

由於收費業務的收入、業績及資產分別佔集團總收入、業績及資產90%以上，故毋須呈列業務分部資料。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收費公路及橋樑維修開支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的開支乃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預付租賃土地的攤銷	9	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85	1,167
收費道路養護費用	25,793	26,83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薪酬	28,723	22,720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697	1,197
—社會保障成本	1,541	805
—員工福利	2,145	1,183

5 所得稅項

- (a) 由於本集團在期內並無任何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於期內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二〇〇六年：無)。
- (b) 本集團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稅法」)，對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所獲得的盈利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主要所得稅率為18%。

根據中國稅法，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有權在其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至五年則免繳所得稅，在免稅期後三年至五年則享有所得稅減半的優惠。

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中國企業稅法」)，所有內資和外資企業標準所得稅率從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均為25%。新中國企業稅法提供了優惠稅率、指定行業和商業行為的稅收優惠政策、過渡期安排、以及應納稅所得額的確認等內容。由於截至中期財務資料獲批准公佈日止，實施細則還有待國務院頒佈，故集團尚未能評估新中國企業稅法對本集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和中國預繳稅的影響。有待國務院宣佈更多規則時，集團將會評估其影響(如有)，以及會就任何變動結果在未來的會計估計中調整。

(c) 簡明綜合損益表內已扣除的所得稅項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所得稅	19,406	19,359
遞延所得稅	(1,102)	(231)
	<u>18,304</u>	<u>19,128</u>

6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七年	二〇〇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千港元)	<u>250,241</u>	<u>198,804</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15,442</u>	<u>1,115,442</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22.43</u>	<u>17.82</u>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是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轉換的情況下，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於去年期內的未行使購股權為潛在攤薄普通股，其計算乃根據附於未行使的認股權的認購權利的貨幣值以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每日市場平均價決定)所獲得的股數計算。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未行使購股權為潛在攤薄普通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七年	二〇〇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千港元)	<u>250,241</u>	<u>198,804</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115,442	1,115,442
購股權調整(千股)	—	93
就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115,442</u>	<u>1,115,535</u>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u>22.43</u>	<u>17.82</u>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〇七年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股息，擬派每股0.0575港元(二〇〇六年：0.065港元)	<u>96,207</u>	<u>72,50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收費項目簡介

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經營及管理以廣州市地區為主的高速公路、國道收費公路及橋樑。於二〇〇七年三月，本集團完成從廣州發展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收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緊隨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持有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的權益增加至60.0%。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投資的項目包括位於廣東省內的北環高速公路、北二環高速公路、西二環高速公路、虎門大橋和汕頭海灣大橋，連接廣州市至深圳的廣深公路廣州段，貫穿廣東、湖南、江西等省份的廣汕公路（即324國道）廣州段、廣從公路第一和二段（即105國道）廣州段、廣花公路及清連公路（即107國道）清遠至連州段，還包括位於陝西省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和湖南省湘潭市湘江二橋。隨著本集團增持了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的權益，本集團應佔長度由二〇〇六年年底的315.4公里增加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的323.9公里。

營運中收費公路及橋樑的資料概要

	長度 (公里)	闊度 (行車線)	收費站	公路類別	應佔權益 (%)	餘下 經營期限 (年)
附屬公司						
廣深公路	23.1	6	1	一級公路	80.00	19
廣汕公路	64.0	4	2	二級公路	80.00	19
廣從公路第一段	33.3	6	1	一級公路	80.00	19
廣從公路第二段	33.1	6	1	一級公路	51.00	19
和1909省道	33.3	4	1	一級公路	51.00	19
廣花公路	20.0	6	1	一級公路	55.00	20
北二環高速公路	42.4	6	9	高速公路	60.00	25
西臨高速公路	20.1	4	3	高速公路	100.00	9
湘江二橋	1.8	4	1	網架式橋樑	75.00	14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虎門大橋	15.8	6	4	懸索橋樑	25.00	22
北環高速公路	22.0	6	11	高速公路	24.30	16
清連公路						
107國道	253.0	2	4	二級公路	23.63	
連接清遠市及						21
連州市的公路 ⁽¹⁾	215.2	4	5	一級公路	23.63	
汕頭海灣大橋	6.5	6	1	懸索橋樑	30.00	21
西二環高速公路	39.6	6	5	高速公路	35.00	25

- (1) 清連一級公路改建為高速公路工程已於二〇〇五年底開始，預計二〇〇八年內完成及開始收費，建成後收費年限為二十五年。

經營表現綜述

本集團之高速公路和橋樑的車流量及路費收入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繼續保持較高穩定的增長態勢，主要是因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的經濟發展持續呈健康、良好較快增長，其中廣東省的增幅高於全國平均水平。據廣東統計信息網和廣州統計信息網的資料顯示，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廣東省和廣州市地區生產總值（「GDP」）分別約為人民幣13,544億元和人民幣3,198億元，分別較二〇〇六年同期增長約14.3%和14.0%。廣州市的經濟繼續循穩定增長方向運行，令廣州市城鎮居民二〇〇七年上半年人均收入提高至人民幣11,559.5元，較二〇〇六同期上升10.1%。加上二〇〇七年上半年股市財富效應的顯現，使廣州市地區消費需求持續升溫，其中汽車銷售持續強勁，於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五日廣州市汽車保有量已突破100萬輛，將刺激對廣州市交通建設的龐大需求。加上廣東省和鄰近地區高速公路網絡日趨貫通完善，為物流客貨運業造就良好發展的條件，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廣州市旅客周轉量和貨運量較二〇〇六年同期分別增長約15.4%和5.4%，這都是促進本集團旗下高速公路發展得更快更好的主要因素。

但高速公路網絡日趨完善也相應造成對一、二級公路車流量繼續呈現分流，伴隨綠色通道政策和燃油上漲等影響，二〇〇七年首六個月本集團旗下一、二級公路的日均收費車流量和日均路費收入都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下降。針對一、二級公路項目較高速公路項目表現遜色的情況，本集團正計劃加大高速公路項目投資的比重，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底本集團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是為實現該計劃踏出的第一步。整體上，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的收費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均保持穩定增長。

同時，本集團繼續貫徹執行各種有效控制營運成本、減低養護支出、強化預算管理、嚴格管理預算以外費用、積極完成預算路費收入指標、改善服務質素和優化收費系統功能等措施。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日均收費車流量及日均路費收入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日均收費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每輛加權平均路費	
	(架次/天)	變動	(元人民幣/天)	變動	(元人民幣)	變動
附屬公司						
廣深公路	20,060	-27.9%	124,427	-25.6%	6.2	3.2%
廣汕公路	22,127	-1.7%	205,960	-8.2%	9.3	-6.5%
廣從公路第一段	11,847	-4.7%	138,371	-8.0%	11.7	-3.6%
廣從公路第二段 和1909省道	19,428	-13.0%	140,586	-18.3%	7.2	-6.1%
廣花公路	10,265	-0.7%	88,771	5.7%	8.7	6.5%
北二環高速公路	66,151	24.1%	1,213,888	37.0%	18.4	10.3%
西臨高速公路	35,145	15.7%	461,008	27.9%	13.1	10.5%
湘江二橋	6,030	17.5%	64,865	16.0%	10.8	-1.3%
合計	<u>191,053</u>	3.7%	<u>2,437,876</u>	16.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虎門大橋	56,862	18.0%	2,542,216	19.7%	44.7	1.5%
北環高速公路	159,737	8.0%	1,789,046	3.6%	11.2	-4.0%
清連公路	16,767	1.5%	310,055	-2.0%	18.5	-3.5%
汕頭海灣大橋	11,550	12.7%	436,880	15.2%	37.8	2.2%
西二環高速公路 ⁽¹⁾	4,823	不適用	140,694	不適用	29.2	不適用
合計	<u>249,739</u>	15.9%	<u>5,218,891</u>	14.8%		

(1) 西二環高速公路已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開始營運。

高速公路及橋樑表現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北二環高速公路」)

北二環高速公路與廣深高速公路、廣清高速公路、京珠高速公路及廣惠高速公路等連接，具有協同效應。梅河高速公路和粵贛高速公路開通，使行駛廣惠至北二環路段的車輛增加。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底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令本集團持有其權益由原來40.0%增加至60.0%。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為66,151架次，比二〇〇六年同期滿意地上升24.1%，亦高於披露在本公司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八日的通函中，由獨立交通顧問編製的每日交通量(不包免費車)樂觀情況預測數2.8%。加權平均路費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10.3%至每輛人民幣18.4元。

陝西省西臨高速公路(「西臨高速公路」)

西臨高速公路位於西安市內重要的國際旅遊線路，受惠於商貿及旅遊活動繼續旺盛使自然車流量增加。鄰近的華清快速幹道改造工程尚未完成，仍可吸引部份車輛流入西臨高速公路，故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繼續保持穩定增幅，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15.7%至35,145架次；加權平均路費收入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10.5%至每輛人民幣13.1元。

虎門大橋

主要是受惠於珠江三角洲地區(「珠三角地區」)經濟高速增長，高速公路路網進一步完善，使物流運輸行業得以快速發展，帶動虎門大橋車流量得以持續穩定增長。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18.0%至56,862架次；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44.7元，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1.5%。

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北環高速公路」)

受惠於珠三角地區經濟高速增長，高速公路路網進一步完善帶來的車流量自然增加，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8.0%至159,737架次；加權平均路費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下降4.0%至每輛人民幣11.2元。

汕頭海灣大橋

汕頭市為配合地方經濟發展，積極增開飛機航線和班次，而港口貨物運輸吞吐量亦正不斷增加。受到汕頭市商貿活動蓬勃，貨物和旅客週轉量持續增加影響，使自然車流逐漸提升。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12.7%至11,550架次；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37.8元，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2.2%。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西二環高速公路」）

西二環高速公路與北二環高速公路、廣三高速公路、廣花高速公路、京珠高速公路及廣州機場高速公路等互相連接，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開通，令高速公路路網進一步完善和貫通。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為4,823架次，加權平均路費為每輛人民幣29.2元。

一、二級公路及橋樑表現

廣深公路廣州段（「廣深公路」）

廣深公路受附近收費標準略低的廣園快速幹線分流影響，加上附近村道進行改造，削弱了廣深公路車流量的表現。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同期明顯大幅下降27.9%至20,060架次；由於減少行駛的車輛以小型車所佔比例較大型車多，故加權平均路費收入為每輛人民幣6.2元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3.2%。

廣汕公路廣州段（「廣汕公路」）

廣汕公路繼續受附近道路分流影響，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2,127架次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下跌1.7%；加權平均路費收入為每輛人民幣9.3元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下降6.5%。

連接廣州外語學院至太平場的廣從公路（「廣從公路第一段」）

受到高速公路路網日趨完善影響，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下降4.7%至11,847架次。廣從公路第一段的收費站是屬於綠色通道執行範圍，而行經的大部份車輛都屬於獲得豁免路橋通行費類型，故造成路費收入持續下降。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加權平均路費收入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下跌3.6%至每輛人民幣11.7元。

連接太平場至溫泉的廣從公路（「廣從公路第二段和1909省道」）

京珠高速公路北段於二〇〇七年二月完成修路恢復通車後，對廣從公路第二段造成重大分流影響，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9,428架次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下降13.0%。由於廣從公路第二段是屬於綠色通道執行範圍，行駛綠色通道的車輛日漸增加，導致路費收入明顯下降。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加權平均路費收入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下降6.1%至每輛人民幣7.2元。

廣花公路

由於廣州市市區於二〇〇七年一月起禁止摩托車行駛，使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較二〇〇六年同期微跌0.7%至10,265架次；由於中型至特大型車的車流量均有增加，而大幅減少行駛的車輛屬於摩托車類別，故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加權平均路費收入較二〇〇六年同期增加6.5%至每輛人民幣8.7元。

湖南湘潭湘江二橋（「湘江二橋」）

湖南省經濟持續發展帶動客貨運量和私人汽車擁有量不斷增長，使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日均收費車流量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上升17.5%至6,030架次；而加權平均路費收入比二〇〇六年同期輕微下降1.3%至每輛人民幣10.8元。

清連公路

清連一級公路正進行改建高速公路工程，將按工程進度分段實施封閉，故其收費車流量將會減少；而清連二級公路收費標準較清連一級公路略低，使車輛轉移增加行走清連二級公路。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清連公路整體日均收費車流量比二〇〇六年同期輕微上升1.5%至16,767架次，但日均路費收入則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下跌2.0%。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加權平均路費比二〇〇六年同期下降3.5%至每輛人民幣18.5元。清連一級公路改建為高速公路工程，預計於二〇〇八年內完成。

業績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〇〇七年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	250,241	198,804	25.9%
收入	348,345	211,362	64.8%
經營盈利	176,125	90,003	95.7%
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			
稅後盈利和利息收入	160,883	150,340	7.0%
利息保障倍數	19倍	214倍	
每股基本盈利	0.2243港元	0.1782港元	25.9%
每股股息	0.0575港元	0.065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回報率	4.8%	5.1%	-5.9%

業績分析

隨著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底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之前是一合營公司)額外20.0%的權益後，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便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其盈利、資產、負債均由二〇〇七年第二季度起併入集團帳目中。憑藉集團緊接於收購完成前所持有的40.0%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權益隨著其公平值增值而產生的資產評估盈餘，令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本和儲備增加約672,400,000港元。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於期內其車流量和收入錄得高於預測的驕人增長加上集團投資組合內主要收費公路項目令人滿意的表現，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取得卓越的業績。收入增長64.8%；營運盈利增長95.7%；來自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之貢獻仍增長共7.0%，儘管受分攤了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的虧損和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於二〇〇七年第二季度已不再是合營公司的影響。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和每股基本盈利分別為250,200,000港元和0.2243港元，均比去年同期增長25.9%。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納入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和儲備擴大了23.6%，資本額的擴大令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回報率由5.1%降至4.8%。

收入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為348,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4.8%。收入的明顯增長是源自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由合營公司轉為附屬公司後，其收入現改為100.0%併入本集團收入，由成為附屬公司之日起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貢獻約為120,000,000港元。除卻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帶來的正面影響，收入來自現有附屬公司錄得增長合共8.1%，包括西臨高速公路、湘江二橋和廣花公路分別增長37.1%、24.4%和13.3%。

收入構成及比例

(千港元)	路費收入		變動
	截至二〇〇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佔總收入 比例	
附屬公司			
廣深公路	23,218	6.7%	-20.2%
廣汕公路	38,432	11.0%	-1.5%
廣從公路第一段	25,820	7.4%	-1.4%
廣從公路第二段和1909省道	26,233	7.5%	-12.4%
廣花公路	16,564	4.8%	13.3%
北二環高速公路 ⁽¹⁾	119,951	34.4%	不適用
西臨高速公路	86,023	24.7%	37.1%
湘江二橋	12,104	3.5%	24.4%
	<hr/>	<hr/>	
合計	348,345	100.0%	64.8%
	<hr/> <hr/>	<hr/> <hr/>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集團應佔額)			
虎門大橋	118,643	40.7%	28.4%
北環高速公路	81,432	28.0%	11.1%
清連公路	14,335	4.9%	2.5%
汕頭海灣大橋	24,456	8.4%	23.6%
北二環高速公路 ⁽²⁾	42,623	14.6%	不適用
西二環高速公路 ⁽³⁾	9,849	3.4%	不適用
	<hr/>	<hr/>	
合計	291,338	100.0%	11.6%
	<hr/> <hr/>	<hr/> <hr/>	

- (1) 二〇〇七年三月底已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本集團於該公司的應佔權益由40.0%增至60.0%。此項收入屬二〇〇七年四月至六月份期間的應佔收入，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50.3%，此乃參考變動比例。
- (2) 此項收入為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一月至三月份的應佔收入，與二〇〇六一月至三月比較，上升43.1%，此乃參考變動比例。
- (3) 西二環高速公路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開始營運。

營運盈利

本集團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盈利，較去年同期完成的90,000,000港元大幅增加86,100,000港元或95.7%至176,100,000港元，主要是源於本集團增持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及其收入的快速增長，其成為附屬公司起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盈利約73,000,000港元。撇除來自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的貢獻，本集團的營運盈利增加14.5%，主要是西臨高速公路較去年同期有突出的營運成果，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增加約52.5%。本部所佔費用增加12.1%至21,800,000港元，主要受以盈利為基準計算的董事花紅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淨額

二〇〇七年上半年財務成本淨額大幅地增加22,800,000港元，增長率412.8%達至28,300,000港元，主要是二〇〇七年三月底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令其成為附屬公司，該公司的財務成本淨額100.0%計入本集團合併賬約為17,300,000港元。另外，因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增加借貸額所產生的財務成本為5,400,000港元。

應佔聯營公司稅後盈利減虧損和利息收入

二〇〇七年上半年珠三角地區經濟持續快速增長，高速公路網絡進一步完善，推動物流運輸業迅速發展，引致車流量增加。受惠於這些有利的宏觀經濟因素，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旗下的聯營公司盈利增長32.7%至159,000,000港元。除清連公路的正常收費運作受其一級公路目前正進行改建工程影響之外，汕頭海灣大橋、虎門大橋和北環高速公路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分別增長32.8%、30.1%和10.0%。

應佔合營公司稅後盈利減虧損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稅後盈利減虧損較去年同期的30,500,000港元下降93.9%至1,900,000港元。下調情況是由兩個因素所致：應佔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虧損和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從二〇〇七年四月一日起由合營公司的身份轉變為附屬公司。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西二環高速公路正式開始營運。由開始營運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應佔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虧損19,700,000港元。高速公路於其開通初期，當車流量尚未達到其正常水平時，營運虧損情況較為普遍，同時所產生的收入是不足夠覆蓋營運初期的高財務成本負擔。本集團只是於二〇〇七年第一季度錄得應佔作為合營公司的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之盈利為21,600,000港元。於二〇〇七年第二季開始，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變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其業績已納入本集團合併賬內。於二〇〇六年上半年應佔合營公司盈利30,500,000港元是代表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全六個月的業績。

所得稅支出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較二〇〇六年同期下跌4.3%至18,300,000港元。輕微下降主要是因重估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資產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貸方。

利息保障倍數

利息保障倍數是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前盈利與利息開支的比率計算。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因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而產生的財務成本增加，導致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同期的214倍收窄至19倍。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宣派二〇〇七年中期股息每股0.0575港元（二〇〇六年：0.065港元），並定於二〇〇七年十月十八日派發予於二〇〇七年十月五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中期股息的派息率將為38.4%（二〇〇六年：36.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摘要

	二〇〇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〇〇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8,957	339,714	11.6%
銀行借款	1,479,382	—	100.0%
流動比率	196.4%	524.0%	-62.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股本及儲備	5,175,517	4,185,989	23.6%
資本借貸比率 (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	23.2%	2.6%	792.3%
每股淨資產	4.64港元	3.75港元	23.7%

現金流量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379,000,000港元，較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39,700,000港元結餘高11.6%。銀行結餘及現金的溫和增加主要是來自經營業務之盈餘。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現金流入經減去已付利息22,4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1,500,000港元）和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18,6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20,400,000港元）後，淨額為229,2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126,600,000港元）。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405,3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淨盈餘44,500,000港元）。二〇〇七年三月底本集團完成收購其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的權益，淨現金流出約532,800,000港元。於二〇〇七年六月，本集團出售其中一間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而獲得淨資金約15,500,000港元。本期內，投資於聯營公司的現金流入約為110,2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139,200,000港元）。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項目帶來的淨現金流入約為214,8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淨現金流出195,700,000港元）。本期內，新提取的銀行貸款約為415,500,000港元，其中取得的400,000,000港元是用來支付部份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款項。本期內，已償還的銀行貸款約為89,7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96,200,000港元）全屬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償還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和股息支付予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為32,9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43,800,000港元）及支付股息78,1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55,800,000港元）。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償還銀行借款餘額約1,480,000,000港元(二〇〇六年：無)，其中包括因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成為附屬公司後，其借款約1,060,000,000港元轉入本集團合併賬內，和400,000,000港元是因支付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而帶來銀行借款增加。

流動比率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96.4%(二〇〇六年：524.0%)。管理層認為基於有足夠現金結餘，穩定的營運現金流入及投資現金回報，流動性風險並非本集團的問題。

資本性支出及投資

二〇〇七年上半年，本集團已完成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出現一項現金流出淨額約為532,800,000港元。

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架構概列如下：

	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平均息率 % (年率厘)		千港元	平均息率 % (年率厘)	
浮息貸款－人民幣	1,079,382	16.0	6.19	—	—	—
－港幣	400,000	5.9	4.57	—	—	—
少數股東貸款－附息	132,990	2.0	7.10	129,000	3.0	6.56
－免息	330,692	4.9	—	320,739	7.5	—
總借貸	1,943,064	28.8		449,739	10.5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378,957)	(5.6)		(339,714)	(7.9)	
淨借貸(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	1,564,107	23.2		110,025	2.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5,175,517	76.8		4,185,989	97.4	
總資本	6,739,624	100.0		4,296,014	100.0	
總資本借貸比率 (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	23.2%			2.6%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本額分別約為67.0億港元及43.0億港元。由於新增收購及新銀行貸款，淨借貸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兩者均有不同程度的增加，總資本借貸比率(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為23.2%(二〇〇六年：2.6%)。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浮息貸款是於中國大陸內之銀行借款，約佔總借貸的55.6%。其中約98.6%的人民幣浮息貸款是屬於長期銀行借款及僅1.4%是於一年內償還。這些長期人民幣浮息貸款是以北環高速公路公司的收取路費權益質押給銀行而取得。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港幣浮息貸款是一項無抵押有期銀行貸款，約佔總借貸的20.6%。其中90.0%的港幣浮息貸款是於第二至五年償還及10.0%是於一年內償還。

少數股東貸款是若干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根據各附屬公司成立時有關股東協議的條款按相關股比投入資金的部份款項。此貸款乃以人民幣結算及為無抵押。除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是附息之外，其餘均為免息。免息貸款按公平值列賬。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為51.8億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本的76.8%。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為41.9億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本的97.4%。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底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後，其業績和資產及負債已合併入本集團內，令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擴大。擴大的原因亦是因分派二〇〇六年末期股息後的年內保留純利增加和匯兌波動儲備因人民幣升值而增加，這兩個因素所致。

財資政策

本集團整體財資及融資政策是著重風險管理及流動資金控制。本集團將致力與香港及中國大陸的商業銀行維持往來銀行關係，以利用兩個市場可提供不同水平的流動資金。銀行結餘一般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大陸的銀行戶口作短期定息銀行存款，並無存款於非銀行機構或作證券投資。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位於中國大陸及大部分收入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將繼續關注自二〇〇五年起人民幣匯率向上的趨勢對本集團帶來的潛在影響。目前人民幣貸款利率相對高於外幣貸款利率，管理層將適當增加以外幣為貨幣單位的股本及債務融資，除非資本性開支需由人民幣投資，最終管理層會通過採取適當的貨幣對沖措施以減低可能出現的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一合營公司(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已承諾的股本出資餘額為人民幣105,000,000元(約相等於108,200,000港元)。此餘額將會分階段按西二環高速公路公司董事會所釐定的金額及所訂的日期支付。

除上文所述的資本承擔外，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1,278名僱員，其中約1,091名僱員直接從事日常運作、管理及監督收費公路項目。本集團主要按照行內慣例酬報僱員，包括供款公積金及其他員工福利。另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獎勵僱員。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以每股3.93港元的認購價配售557,720,765股公司股份，集資約21.9億港元(扣除開支前)。董事認為公開發售帶來的資金，將加強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去參與國內不同的收費公路項目。

未來策略及前景

中國的經濟和出口貿易繼續保持健康、快速發展是促使國內公路和交通基礎設施需求殷切的重要因素。二〇〇七年上半年廣東省出口額達至1,660億美元，比二〇〇六年同期增長26.5%；其中珠三角地區於二〇〇七年上半年的出口額約為1,590億美元，較二〇〇六年同期增長26.9%，佔全廣東省出口總值約95.8%。本公司認為「十一·五」規劃(「規劃」)可對廣東省的公路業務提供充裕的發展潛能和具吸引的業務增長前景。規劃綱要明確交通運輸業為優先發展行業，為配合該目標，廣東省人民政府預期至二〇一〇年廣東省將新建高速公路約2,773公里。收購北二環高速公路公司額外20.0%權益已代表本集團踏出其擴展計劃的第一步，大大增加其一連串投資於新收費項目和現有收費公路，把握新建高速及普通公路帶來的商機，為廣州和其衛星城市建立一個更精密的交通網絡。

為及時奪得廣東省於規劃中提供的商機，本公司以利用良好的市場氣氛以每股3.93港元的認購價配售557,720,765股公司股份完成一項公開發售。這項公開發售已於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成功完成而本公司共籌集約21.9億港元(扣除開支前)。公開發售所籌集的資金將會為公司提供所需資金用來應付計劃中的擴展。

現在本集團正與廣州市公路開發公司就聯合開發兩條位於廣東省的高速公路，分別為廣河高速公路廣州段（「廣河高速廣州段」）及增從高速公路（「增從高速」）進行商討研究，詳情已刊載於二〇〇七年七月十八日的公告。本集團並不保證上述這些洽談將會成功及合營公司將會成立。

隨著收費公路項目的經營方式日趨商業化和市場化，競爭日漸激烈的形勢下，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強化現有營運項目的收費管理，積極控制及降低經營成本，並充分利用自身優勢，繼續過運用資本市場的各种融資組合，適時擴大資本規模，如於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開發售。未來以較為進取務實的策略積極參與市場的競爭，加大發掘、投資具有可觀回報的優質高速公路收費項目（包括有潛質的優秀建設項目）的力度，並緊緊抓好發展的機遇，務求擴大市場佔有率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在經營收費公路行業的地位及提高集團盈利能力和股東的回報。

企業管治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除對下述有所偏離：

守則條文A.4.1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須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均已在過去三年內輪席告退並獲重選連任。

審核委員會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和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〇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〇〇七年十月三日星期三至二〇〇七年十月五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〇七年十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區秉昌

香港，二〇〇七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區秉昌(董事長)、李新民、錢尚寧、梁凝光、梁毅、蔡鐵隆、何子勵、
袁紅萍、陳觀展、張思源、羅金標及張護平

非執行董事： 潘政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